

被控受贿、伪造借贷关系洗钱，贵州省林业局原一级巡视员张富杰受审

据“贵州高院”消息，12月15日，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公开开庭审理了贵州省林业局原一级巡视员张富杰受贿、洗钱一案。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人民检察院指控：2006年至2023年，被告人张富杰利用担任平坝县委副书记、代理县长、县长、县委书记，安顺市政府党组成员、副市长，贵州贵安新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贵州省林业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等职务上的便利，为相关人员在工程项目承揽、工程款拨付、煤矿生产经营等事项上提供帮助，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折合人民币共计1011万余元；2019年6月至2023年3月期间，张富杰为掩饰、隐瞒100万元受贿款的来源和性质，虚构向他人借、还款的转账事实，伪造借贷关系，转移受贿资金。检察机关提请以受贿罪、洗钱罪追究张富杰的刑事责任。

庭审中，公诉机关出示了相关证据，被告人张富杰及其辩护人进行了质证，控辩双方在法庭的主持下充分发表了意见，张富杰进行了最后陈述并当庭表示认罪认罚。庭审最后，法庭宣布休庭，择期宣判。

社会各界群众旁听了庭审。

（来源：界面新闻，转引自：复旦大学中国反洗钱研究中心，网址：<http://www.ccamls.org/newsdetail.php?did=46041>。时间：2023年12月17日。访问时间：2023年12月20日15:55。）